

中國在戰爭與革命之中

Peter Zarrow, *China in War and Revolution, 1895-1949*.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xviii + 411pp.

陳耀煌*

在1993年一場以公民社會為主題的學術討論會上，與會學者們在探討公民社會的同時，不經意地引起了另一個有趣的相關議題，那就是「公民」(citizenship)。隨後，學者們針對「公民」概念運用在中國近代史研究上的可能性及其意義，持續地進行交流與討論，由Joshua A. Fogel及Peter G. Zarrow(沙培德)教授主編的《想像人民：中國知識分子與公民概念》*Imaging the People: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the Concept of Citizenship, 1890-1920* [(Armonk, New York: M. E. Sharpe, 1997)，以下簡稱為《想像人民》]一書即是此一學術交流的成果，該書收入包括來自台灣、中國大陸及美日諸國學者的論文，可見「公民」議題已引起了全球中國史研究者的注意。

但是「公民」是什麼呢？沙培德教授在《想像人民》一書的序論中指出，「公民」一詞並沒有一個明確的定義，特別是對於非西方社會來說，「公民」一詞的定義常常圍繞著一些相關議題，如哪些人是屬於同一民族、國家、社會與團體的成員，這些成員又享有哪些權利並應負擔哪些義務。再者，「公民」本身就是一個衝突的概念，如「公民」不能存在於國家之外，但在關於個人自由等諸多議題上，「公民」與國家兩者間又經常處於對立的狀態；十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博士

八世紀後興起的民族主義運動雖然同樣有助於「公民」範圍的定義，但民族主義本身也經常為國家侵犯人民權利的行為作辯護。因此，「公民」此一探討議題，有助於我們理解民族、國家與人民三者之間既緊張又互相依存的關係。

《想像人民》一書把「公民」此一概念運用在中國近代史研究上，有其開創性的貢獻。但遺憾的是，該書以 1890 至 1920 年為限，且各論文所舉的例子也以梁啟超等清末民初上層菁英分子的言論與活動居多，所以，我們並不清楚「公民」一詞在國民黨與共產黨的革命活動中被如何運用，也不清楚梁啟超這些菁英分子的言論究竟在社會上造成多大的影響。

《想像人民》論文集出版八年以後，沙培德教授獨力完成了 *China in War and Revolution, 1895-1949* [(New York: Routledge, 2005)]，以下簡稱《中國在戰爭與革命之中》。本書的書名雖不免使人聯想到傳統的政治史，但正如作者所言，本書的主旨並不僅是單純地記述史實，毋寧是想要探究 1895-1945 年間，中國試圖發展成為一個富強而現代化的民族國家過程之中，「中國人」一詞的變化。本書的主旨與《想像人民》一書顯然有相當大的承繼性，所探討的對象也不再侷限於清末民初上層菁英分子的言論與活動，更進一步擴大到 1920 年代以後國民黨與共產黨等「革命者」及下層群眾，可說是彌補了《想像人民》一書的缺憾。

當然，把《中國在戰爭與革命之中》一書當成《想像人民》的續篇來撰寫，並非作者的原意。該書除了關於「公民」概念的探討外，也收入了作者長久以來對於無政府主義、文化史、社會史等諸多議題思考的見解。再者，根據作者在序論中所言，他並不贊同教科書單一故事情節式的論述，故本書實際上也不限於一個主題的探討。全書共分成三個部份，包含 17 個章節。這三個部份分別是「邁向革命之路，1895-1919」、「民族主義與革命，1919-1937」、「戰爭與革命，1937-1949」。17 個章節則按照時間先後次序排列，每章以一個主題為對象，內容各式各樣，舉凡政治、社會、經濟、思想文化、中外關

係等議題皆包括在內。藉由這樣的安排，作者試圖為我們展示一幅複雜的中國近代史圖像。不過，縱觀全書，我們仍然可以發現，探究中國如何創造自己的「公民」此一議題，還是連貫全書的主旨。

根據作者所言，中國王朝政體及其社會結構在十九世紀末一連串內憂外患的衝擊下瓦解，中國的民族主義(nationalism)意識乃由此興起。與此同時，民主與平等思想也伴隨著民族主義的興起而獲得發展。如在康有為、梁啟超等清末「儒家激進派」(Confucian radicalism)的言論中，已經清楚地表達了「人民主權」(popular sovereignty)的觀念。這些儒家激進派認為，拯救中國的一個必要手段就是擴大人民的政治參與，藉由人民與國家的結合，才可能建立一個現代化的民族國家。可以說，由於民族意識的發展，主權逐漸地從君主移至人民手裡。

但是，哪些人才算是「中國人」呢？眾所週知，在辛亥革命前後，中國社會裡存在著各式各樣的中國認同，立憲主義者希望建立一個由民選議會所管理的多民族國家，其代表者如梁啟超，便以為民族是一個藉由共同之政治目的結合而成的團體，此正反映了他當時所抱持的人民主權之理想；相反的，革命派則是基於種族主義(racism)的立場，試圖建立一個漢族(Han)中國，其中部份的激進者甚至以為，文化的認同是奠基於種族的認同，也就是說，所謂的同化是不能實現的，滿洲人也不可能文明化。再者，革命派不僅同樣宣傳群眾參與政治的重要性，他們還進一步注意到農民生活的困境及社會問題，所以革命派的民族主義中同時含有民主與社會正義(social justice)的思考，只不過對於社會正義問題的思考，在1911年以後便不再存續，民國也不是完全依循革命派的理想所建立。但整體說來，1912年共和制的建立，確實反映了民族主義與民主的聯繫。

與此同時，中國的菁英分子在思考民族主義議題之際，也逐漸地拓展了他們的世界觀。如清末民初城市資產階級雖然傾向於激進的民族主義運動，但同時心繫著自由貿易、外國資本及技術輸入等問題；現代的中國學生也較

舊式士紳更少接近傳統農村，而帶有更多的國際觀。這些菁英分子，在 1911 年以後，更注意「世界性的中國人」(universal Chinese)議題。此外，他們也愈來愈重視社會正義的問題，1920 年代前後，無政府主義的流行及李大釗的民粹主義便是例子，以城市工人為主要對象之下層群眾運動的興起，更是當時中國菁英分子重視社會正義問題的具體表現。可以說，1920 年代中國的民族主義不僅具有世界觀，還與社會正義的議題密不可分，所謂「群眾的民族主義」(mass nationalism)也在此時期逐漸成形。

但是，一個現代化民族國家的建立，固然需要擴大人民的政治參與，卻又不能不在某種程度上斷喪民主與個人自由。以民國時期婦女的解放運動為例，女性爭取教育、職業、選舉及自由婚姻的權利，與作為革命的一分子而獲得解放這兩個層面，雖然並不總是互相抵觸，卻又存在著緊張的衝突關係。如宋慶齡便以為婦女不應當僅在女性主義的旗幟下奮鬥，還必須作為整個民主運動的一分子；女共產黨員向警予也批評，那些只為求得個人自由與權利的資產階級婦女運動是狹隘的。與此同時，某些根深柢固的傳統觀念仍舊持續影響著社會對婦女的看法。由此可見，個人的解放與上層的政治目的和既存的傳統力量間，存在著緊張的衝突關係。但是，這些不同的層面彼此之間也是互相依存的，如 1920 年代彭湃在廣東海陸豐地區所從事的農民運動，至少在表面上來看，是相當傳統的，而且該地農民協會的發展，與當地政治、軍事力量的掩護不無關係。隨後，到了 1930 年代，不少的中國知識分子便認為，對民族的犧牲奉獻及尋求個人的福祉，兩者間的區別並不大。

南京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國民黨試圖根據自己的印象來重塑中國民族。他們宣稱只有國民黨才能領導中國，依序經由軍政、訓政的階段，最終邁向民主憲政之途。當時蔣介石所要建立的，不是一個負責調解不同利益團體衝突的國家，而是一個凌駕於社會之上，謀求整體中國人利益的國家。可以說，蔣介石威權政府的合法性奠基在人民主權的神話之上。因此，南京政府一方面試圖建立一個明確劃分職權的階層化官僚體制，同時也致力於對社會大眾

灌輸意識形態以及群眾動員。

但是，南京政府對於下層社會控制力的薄弱卻是不爭的事實。在農村，由於人口持續增加，使得農村經濟情況更加惡化，農民生活愈加困苦，也削弱了國家對農村的控制。而且，自清末民初以來，許多士紳地主拋棄了農村，廣大的農村地區因此為土豪劣紳及軍閥土匪所盤踞。不過，仍有一部份空白地區為某些返鄉的進步知識分子提供了活動舞臺。他們許多是來自於農村中相對富裕的家庭，並曾在城市中求學，畢業後返鄉擔任鄉村教員或進行農民活動。這些人當中既有國民黨員，也有共產黨員，如毛澤東便是一例。國民黨清黨以後，以毛澤東為首的一批共產黨員，結合紅軍的力量，在偏遠的農村地區中進行一連串試錯的實驗，學會如何解決農村的基本經濟問題，並動員大批農民參與革命，藉此擴大了中國農民的政治參與。因為這些返鄉知識分子的努力，加上在農村中宣傳反日民族主義，1920年代以城市工人為主要對象的群眾民族主義，逐漸地轉變成為農民的民族主義(peasant nationalism)。

1937年以後連續十二年的戰爭與革命當中，共產黨因地制宜，在農村中推動緩和的經濟政策，而非激進的土地改革，使貧苦群眾獲益，但同時又不過份壓迫富人，如他們在華北農村地區所推動的稅制改革和緩和的減租減息運動便是一例。再者，因為共產黨鼓勵群眾（主要是農民）親自參與鬥爭，所以，在這一連串的共產革命當中，貧苦群眾不僅獲得利益，還進一步擴大了政治參與的機會。儘管鼓勵群眾參與政治，但不是把決定權交給他們，而是培養某種包括整個社群在內的「公民」觀。不過，把農民的認同帶入民族認同，並不是將民族認同等同於農民認同。至少，共產黨革命的目的並不是根據農民的理想而制定，他們毋寧是想要建立一個現代的、理性的，以及工業化的國家。

但是，下層群眾對於上層菁英分子與政治黨派所宣傳的「公民」觀究竟如何看待？工人及農民參與遊行示威及土地革命等政治活動，是否就等同於他們具有某種程度的政治覺悟？這一點是《想像人民》一書未能解決，而作

者欲在《中國在戰爭與革命之中》中所探究的。不過，本書在回答此一問題上仍不甚詳盡，如作者所謂「農民的民族主義」究竟所指為何，是指農民已具有某種程度的民族意識，抑或僅是指涉上層菁英分子與政治黨派所宣揚的「公民」觀而已，本書並無具體說明。事實上，「農民的民族主義」一詞早在1960年代即由Chalmers A. Johnson提出，他認為日本的入侵，激發了農民的民族主義義憤，並且因此與共產黨結合，成為日後共產黨成功奪權的主要因素。但此一觀點被後來的學者質疑，蓋農民之所以被成功動員，原因相當複雜，民族主義雖是其中一個層面，但並不重要，故我們不能說農民所以接受共產黨的動員，是出於民族主義的義憤。作者對此也相當清楚，但他認為Johnson的觀點雖然誇張，卻仍有其道理。在結論中，作者如此說道：「在一九三〇年代前，許多的年輕知識分子是充滿敵意的反日分子，參與性民族主義的現代觀念（所謂的公民觀）與既存的國家觀念結合在一起，創造了農民民族主義的基礎。日本入侵的當時，正好此一群眾民族主義的基礎業已奠定，而日本也成為它的目標。與二十世紀初的知識分子創造了漢人國家觀念以對抗滿人相同，群眾的民族主義也被創造來對付日本。但這不是說日本人創造農民民族主義，而是農民民族主義的基礎(groundwork)早已形成，日本不過是促進它的散播罷了！」這裡的「基礎」所指為何，作者沒有清楚解釋，我們也不便猜測。但如果它是指在日本入侵以前，農民早已由返鄉知識分子的宣傳而充滿反日民族主義情緒的話，筆者以為，這種說法是很值得商榷的。

除此之外，本書還有些部份也未說明清楚。如本書所探討的主題「公民」一詞，作者在使用上有其特殊的意義——明顯是源自《想像人民》一書的探討，但卻只是在序論中指出：「在這裡，公民被理解為權利與義務、民族主義與民主的結合。民族主義需要創造公民——認同同一政治團體的人民。」這樣簡略的介紹，實不足使人理解作者所指「公民」一詞的意含，致使讀者還必須先翻閱作者在《想像人民》一書中介紹「公民」一詞的序論，才能夠進入本書的議題。再者，因為作者不希望把本書限於一個主題，希望為讀者

呈現一個複雜的中國近代史圖像，此用意雖然良善，卻不免因為內容過於廣泛，以致「公民」此一主題經常埋沒在毫不相關的史實與論述當中，模糊了讀者閱讀的焦點。然而，整體來看，本書為我們提供了另一個認識中國近代史的視角，值得我們重視。